

#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许自规〔2019〕306号

签发人：刘林波

办理结果：B

## 对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 第020号提案的答复

郭瑞、燕万年、李晓敏、王勇、王银山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我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增强乡村粮食安全保障功能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我市耕地保护现状

截止2017年底，许昌市现有耕地面积506.82万亩，人口总数约500万人，人均耕地面积低于全省平均水平，耕地总面积低于省政府下达的507.96万亩的耕地保护目标。建设项目占用优质耕地现象十分普遍，我市耕地保护形势十分严峻。

### 二、为保护耕地红线所做工作

面对我市十分严峻的耕地保护形势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



重视，注重发展理念，创新机制，督促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，积极采取措施，弥补我市耕地保有量缺口。

2018年，我市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通过积极开展残次林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等土地综合整治，新增耕地4万多亩，有效弥补了我市耕地保有量缺口。但是由于各县（市、区）后备资源潜力分布不均衡，禹州市、长葛市、鄢陵县仍分别有缺口1.06万亩、1.48万亩、0.89万亩。加上禹州市和襄城县山地、丘陵、岗地分布范围广，耕地等级普遍偏低，多为八九等旱地，利用水平不高，粮食产能低下，严重威胁了粮食安全。

### **三、夯实耕地红线基础仍需再发力**

虽然我市在耕地保护方面做了很多工作，但由于我市耕地后备资源匮乏，群众耕地保护意识不强，耕地保护形势仍然十分严峻，还需健全多方面机制，夯实耕地红线基础。

#### **（一）耕地保护机制还需完善**

一是建立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奖励补偿机制，增强群众主动保护耕地的积极性。二是进一步完善耕地保护目标考核机制，将考核结果的运用进一步落实。

#### **（二）加强耕地监管体系**

随着各类建设进程的加快，建设用地供需矛盾日趋突出，加上部分群众思想认识模糊、法制观念淡薄、管理机制不健全等，导致违法用地现象仍比较突出。特别是政府基础设施、民生工程建设等违法时有发生，都严重挤压了耕地红

线，必须加强监管。

### （三）继续加强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力度，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

加大土地综合整治力度，挖潜耕地后备资源，通过补充耕地有效增加耕地数量、提高耕地质量，破解耕地红线难题。严格执行“先补后占、占一补一、占优补优”制度，确保耕地占补平衡。

通过多方举措，切实做到严格保护耕地，杜绝滥占耕地，耕地过度“非粮化”，确保我市粮食安全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耕地保护监督科 2988578

联系人：王玉峰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2份）。